

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郑效东先生的配偶何燕霞女士因病逝世。根据相关法律文件，确认郑效东先生所持公司 384,856,416 股中 125,667,408 股归其女儿郑可青女士所有。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收到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42）等相关公告。

近日，公司收到郑效东先生、郑可青女士的通知，郑效东先生名下持有的公司股份 125,667,408 股已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过户至郑可青女士名下，上述股份过户登记已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。

本次非交易过户完成后，郑效东先生持有公司 259,189,008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41.25%；郑可青女士持有公司 125,667,408 股，为无限售流通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0%，为公司第二大股东。双方系父女关系，为一致行动人，郑可青女士将其股份所涉及的股东表决权全权委托于郑效东先生，郑效东先生仍为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

备查文件

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

上海东富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2 月 20 日